

吕梁市新安大道建设工程勘察 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：SK141100202112210065)

招标项目所在地：山西省吕梁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吕梁市新安大道建设工程勘察，已由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吕审批投资发【2021】68号文件批复，资金来源拟采用PPP项目模式和使用经营单位筹措解决，招标人为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进行国内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规模：道路全长约18.4公里，宽55米。全线共计桥涵节点27处，其中主线跨线高架桥8座（5座为本次新建，3座仅预留远期条件）；主线连续上跨长高架2座、改造大武高速口互通立交桥1座；主线地面桥5座（新建4座、改造1座）；过水涵洞1处；人行天桥10座。

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桥梁工程、给水工程、排水工程、防洪工程、电力工程、供热工程、附属工程（照明工程、亮化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绿化工程）由项目单位实施，通信工程、燃气工程由各使用经营单位实施。

招标内容与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001第1标段，标段（包）内容：**本项目详勘、施工勘察及后期服务。**

总投资：270380.42万元；

资金来源：拟采用PPP项目模式和使用经营单位筹措解决。

建设地址：吕梁市新区，南起规划文丰路北，北至军纬一路；

服务期限：60日历天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001第1标段，该标段（包）中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以下要求：

①**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（岩土工程）勘察甲级资质。**

②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，且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国家注册土木工程师（岩土）执业资格。

3.2 投标人、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（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（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）查询）

3.3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；

3.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；

3.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技术成果经济补偿

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。

五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1年12月22日17时00分至2022年1月13日10时00分

获取方法：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免费下载招标文件（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）。

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2年1月13日10时00分

递交方法：投标人应在投标截至时间前，登录“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”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。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递交地址：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

七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2年1月13日10时00分

开标地点：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；

八、其他公告内容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《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》上发布。

开标方式：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网上开标。

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，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→远程开标大厅，投标人进行解密、确认报价。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，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。

开标室：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四。

九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

单位地址：吕梁市吕梁学院新校区学院路1号

联 系 人：张文栋

联系电话：0358-8210100

